

石狮市民政局文件

狮民〔2025〕1号

签发人：吴金旋

石狮市民政局 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中共石狮市委、石狮市人民政府：

2024 年，石狮市民政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紧扣《石狮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(2021-2025 年)》和《中共泉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》任务分解表确定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，不断深化民政领域依法行政，持续推进更高水平的法治政府建设，有关工作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工作成效

(一) 提升思想水平。一是建立完善民政领域法律法规知识学习提升机制，局领导班子带头学习履行职责和开展工作所需的

法律法规知识，根据工作重点和履职需要，不定期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《民法典》和民政法律法规，进一步明确法定职责、法定程序、法定权限，务求广大干部职工在执法过程中依法依规，按程序，不越权，严格掌握执法步骤、执法顺序、执法时限、执法形式等程序性要素。依托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及预算法、会计法、资产评估法、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和《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等法律法规。充分发动和积极引导全体干部职工自觉依法办事、依法行政，坚持有法可依、有法必依、执法必严、违法必究，把民主和法制有机地结合起来。

二是紧密结合“八五”普法宣传重点，依托社会工作宣传周、七夕等时间节点，积极组织适应不同群体需要的宣传教育活动，使民政法规政策更为社会公众熟悉了解，促进民政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。认真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用好“蒲公英”普法志愿服务队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在业务窗口持续性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工作，利用社会工作宣传周、年度低保入户抽查工作深入各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等渠道广泛开展民政法律法规宣传工作。

三是依托永宁镇港边村、祥芝镇湖西村“共建共享”社区治理试点工作，进一步提升“五社联动”基层治理模式覆盖面，汇聚社区、社会工作、社区社会组织、社区志愿者、社会慈善多方力量，畅通社区志愿者参与普法途径，配合有关部门壮大普法志愿者队伍，做好志愿服务组织备案、登记、年报等管理服务工作，增强社会普法力量。

（二）压实法治根基。一是用好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，对 11 家社会组织作出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。对 7 家养老服务机构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督检查。扎实推进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工作，在执法活动中从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、严格行政执法程序入手，坚持权责统一的原则，自觉履行法定职责，严格依法办事，做到有法必依、执法必公、违法必究。执法人员实行持证上岗、亮证执法，执法行为既适用法律准确，又符合法定程序，执法文书格式规范，内容完整，送达及时，档案健全。遵照执行《福建省民政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适用办法》（闽民规〔2022〕15 号），深入开展四张清单包容审慎监管工作。及时对今年以来的案卷宗重新进行审核，确认是否存在超越法定权限、违反法定程序、滥用自由裁量权或选择性执法等执法突出问题。二是持续优化民政领域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制，结合人事安排动态调整优化领导小组工作组织结构及具体分工，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坚持与民政业务工作同步规划、同步实施、同步考核，确保法治工作有的放矢。持续建强民政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，围绕打造一支“政治过硬、业务熟练、作风优良、纪律严明”的行政工作人员队伍，在加强学习的基础上，推动民政系统干部参与执法，做到应考尽考，以提升民政系统干部执法证持证率，推动 3 名干部参与民政领域专业考试，现有持证的行政执法人员 12 人。三是持续拓宽标准化覆盖面，严格执行集体审议规范性文件及重大具体行政行为的决策程序，确保民政工作有章可

循、按章办事、规范操作。落实《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聘请市政府兼职法律顾问的通知》（狮政办 2020 16 号）精神，聘请福建协进律师事务所黄文卫为法律顾问，进一步提高依法决策能力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今年以来共参与履职 7 次。**四是**持续规范规章制度，注重规范性文件实用性，切实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审核把关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和政策解读工作。不断深化健全完善办事机制，认真规范行政职权，编制部门权责清单，出台事中事后监管方案，并及时公示公开。落实公开办事制度，从实际出发，依托“四个一”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”。

（三）做优民政服务。一是推进永宁镇西偏村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、蚶江镇洪窟村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，新建（提升）凤里街道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、宝盖镇塘头村居家养老服务站、祥芝镇莲坂村农村幸福院 3 个农村幸福院，将新办（改扩建）6 所长者食堂纳入省、泉州市为民办实事项目，有效满足老年人“家门口养老”刚性需求。实施“银龄安康工程”，连续第七年为全市 7986 位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。为全市符合要求的老人按每人每月 300 元标准购买居家养老上门服务，累计开展居家养老信息服务 4710 人次，居家养老上门服务 606 人、服务时长 254876.5 小时。按时序推进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，投入 100 万元为全市 125 户经济困难的失能及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，结合实际为全市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

老年人提供护理看护、健康管理、康复照料等居家养老服务。二是将困境儿童分类纳入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等范围，全市登记在册的社会散居孤儿 8 人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59 人，累计发放基本生活补贴 101.8291 万元。全面摸准流动儿童、农村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信息并录入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，根据每月探视情况，动态更新。启动“润心伴成长 同心护未来”儿童关爱服务主题宣传活动，结合实际开展“六个一”主题宣传活动。投入 55.2 万元，开展“福蕾行动计划”，在凤里、灵秀、蚶江、锦尚等四个镇（街）建立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示范点（未保站），在全市范围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活动。通过开展寒暑假关爱服务活动、结对帮扶、慰问、学业辅导、入户走访等活动，助力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融入社会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短板

尽管我局能扎实有效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各方面工作均取得明显效果，但仍存在不足，主要表现为：虽然搭建了行政调解机构，但实际工作中运用不多，作用发挥仍不够显著。

三、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思路

今后，我局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，坚持改革创新，积极探索具有石狮民政特色的法治政府建设路径。一是立足民政岗位职责，构建社会共同参与的应急格局，引导规范社会组织、慈善组织等基层组织和社会力量

有序参与应急抢险救灾。二是提升行政调解工作水平，落实省、泉州市及石狮市“八五”普法规划和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建强用好市民政局“蒲公英”普法志愿者分队。三是深入推进四张清单包容审慎监管工作，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有效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大力加强执法力量，推进标准化建设。推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，规范办事流程，扎实为企减负，切实为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作出更大贡献。

石狮市民政局

2025年1月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